

## 廣告和產品展示準則

### 準則陳述：

3M 作為負責任公司的聲譽可延伸到我們提供的產品和服務，以及展示這些產品和服務的方式。3M 員工以及本準則適用的任何協力廠商，都必須在所有銷售、廣告、包裝和促銷活動中以真實、公正、準確和專業的方式展示 3M 的產品和服務。每個 3M 業務部門的管理層都有責任提供一項流程，以確保對其產品和服務的廣告和主張進行恰當的審核。

### 目的：

信任是 3M 與客戶、業務夥伴及最終使用者之間業務關係的基礎。3M 員工和代表必須誠實、嚴謹地就 3M 的產品和服務進行溝通。

本準則適用於 3M 全球所有員工，並可能適用於代表 3M 的協力廠商。參閱遵循準則，瞭解《行為守則》中可能涵蓋的有關協力廠商的資訊。

### 附加指引：

- 應將本準則應用於廣告中所有明示或暗示的主張，包括產品文字、標籤、包裝、廣告文案、環境主張、客戶調查和認證、促銷材料、技術資料表、產品資訊表、使用者手冊和維護手冊、錄影帶、網際網路網站、社交媒體等等。
- 應始終在電子郵件、對話、合同、銷售材料、廣告、包裝、促銷活動以及所有其他宣傳活動中真實、公正、準確而專業地展示 3M 產品和服務。
- 在恰當狀況下，可透過基於健全的統計和科學原理進行的測試，或經過 3M 業務部門的主張核准流程，對主張進行證實。
- 不得誇大產品性能。
- 不得提出尚未獲得核准或經過恰當證明的主張。
- 遵循 3M 業務部門要求的程序，進行廣告的審查和核准。這些程序常常要求獲得行銷部、實驗室、技術服務部、診療部、品質部、產品責任部、監管部、毒理部和法律事務部的書面核准。
- 避免出現與 3M 企業價值觀不相符的廣告或主張。
- 不得參與欺騙性行為或事務，或者其他不公平的競爭方法。
- 不得對 3M 產品或服務進行虛假或欺騙性陳述。
- 不得對 3M 及任何競爭對手的產品或服務進行虛假或欺騙性比較。
- 不得不公平地抨擊、詆毀競爭對手及其產品和服務。
- 不得錯誤展示產品或服務的品質或有效性。
- 不得將某項產品或服務冒充為另一家公司的產品和服務，例如仿冒某個競爭對手的包裝或商標。

### 處罰：

違反法律和《3M 行為守則》將面臨紀律處分，甚至包括解聘。